

金山名人 (三)

陈舜俞(1026—1076年),字令举,号白牛居士,浙江湖州人。陈舜俞20岁时登乙科进士。曾任明州观察推官、天台从事等职。嘉祐四年(1059年)时年33岁获制科第一,授光禄丞、秘书省著作佐郎、签书寿州判官等职,不久弃官归隐枫泾白牛村。熙宁三年(1070年)复出,任屯田员外郎。当时朝廷起用王安石为宰相,主持变革,推行“青苗法”。陈舜俞上书反对,因逆朝廷,被贬谪为监南康军盐酒税官。熙宁五年,他再次弃官归隐于枫泾白牛村,自号“白牛居士”,跨往往来于白牛塘上。熙宁七年,王安石罢相,他复出为官。八年春,王安石再次拜相,他重新遭贬,从此决意不再为官,隐居于白牛村著书立说。熙宁九年(1076年)病逝于白牛村家中。

陈舜俞一生因几度弃官隐居于枫泾白牛村,后人仰其清风,将白牛村称为清风泾,后简称风泾,枫泾镇名即由此而来。



北宋名士陈舜俞

□沈永昌 戴桂云

勤奋学习。

少年的陈舜俞正是在其父的熏陶下奋发读书的。因此,他于1046年20岁弱冠之年就考中进士。中国科举考试历时1300多年共有4万多进士,平均年龄在31岁左右。可见陈“自幼聪慧”不虚言也!

仕途不顺 三起三落

宋庆历六年(1046年)陈舜俞进京赶考,考中乙科进士,任明州的观察推官,浙江的天台从事等职位,在浙江当官只有一年,父亲就病故了,他只好带着父亲的棺材回到了枫泾。当时家中条件并不宽裕,只有一间庭院。回到家后,陈舜俞葬了父亲就闭门发奋读书。宋嘉祐四年(1059年)考取制科第一,任光禄丞,后又提升为秘书省著作佐郎等官职;在任中,他廉洁秉公为老百姓做了不少好事,经常把家里的钱用于接济穷苦老百姓。在过去朝廷中为官,俸禄足以建三进三落的大宅院,可由于陈舜俞平时的廉洁,竟拿不出银两造房,一直到宋熙宁三年(1070年)提升为屯田员外郎,他才建了第二幢房子,即现在枫泾的百篮馆。

当时,宰相就是王安石,他主持变革推行“青苗法”,可陈舜俞受封建老思想的影响,竟上书反对,认为此举“有逆朝廷,非王道之举”。故受到朝廷大部分人反对,并被贬谪为监南康军盐酒税官。他心中大为不快,无心做官。任职期间,经常与太傅刘凝之游玩江西庐山。宋熙宁五年,终究弃官隐居枫泾老家,终日邀友吟诗,牵着白牛往来于白牛荡上,故称“白牛居士”,还为枫泾的海慧寺撰写了《海慧院藏经记》,松江《超果天台教院记》及青浦《布金院经藏记》等。由于他的清风亮节,后人为了纪念他,就把枫泾的别称叫“白牛村”、“白牛镇”,还在镇西为他修了一座桥叫清风桥及清风阁茶楼。

宋熙宁七年,王安石罢相,朝廷正值用人之际,皇上即招他入朝为官,并得知他为官清廉,两袖清风,还下旨地方官为他修建庭院,当得知他爱好吟诗,就专门为他建造了一座可以吟诗作画的后花园。可好景不长,他做官只做了一年,王安石再次做宰相,他又再次罢官,回来后立书发誓,绝意仕进,永不做官。过着普通老百姓的生活并撰写了大量的诗文,如《都官集》、《应制策论》、《庐山记》等。

农耕哲学 崇尚节俭

陈舜俞的知识是渊博的。当时的哲学,有许多学派,主要是关学、蜀学和洛学。这些哲学学派,其实就是儒家思想之“心学”,而陈舜俞的哲学思想也在萌发,姑且称之为农耕哲学,当然也留有儒家学说的烙印。这在他的主要论述《说乐》、《说智》、《说义》、《崇德》、《说工》、《说育》中都有阐述。

例如“不为其末,不可以养本”的观点。他在《说工》篇中指出,“工者,天下之末作也,不为其末不可以养本,不制其末,亦从而

害矣。”这“本”、“末”之间的关系,之前没有人提出过。从前的哲学思想家更多的是主张通过“末”来实现“重本”,把“本”、“末”对立起来,或者强调“本”与“末”皆利,不应有偏重。而陈舜俞则认为“不为其末不可以养本”,他认为“本”与“末”是相互依存又相互对立的,二者的关系应当协调。

例如,日用品是必须的,但过分的奢侈则会伤害“本”,即要有一个度的问题。因此,陈舜俞主张“使人人以约易侈,以质易处”,达到“民富而农劝”的目的。这些论点,无不体现着陈舜俞哲学思想的光辉。

陈舜俞无论为官和隐居,生活都是十分俭朴的。为官,他大力提倡厉行节约;隐居更是节俭。尤其在“丁忧”期间,成了一位自觉崇尚节约的楷模。相比之下,当时北宋官僚比盛唐更奢侈,讲排场,比阔气,就是一些名臣也不例外。陈舜俞在《廉溪》中写道:“人家买良田,岁取十千谷。我耕山下土,所获亦以足。”陈舜俞以节为荣,笑谈人生,有诗为证。《蛙齐》一诗最后四句曰:“况无百岁人,贵贱同丘墟。但可蔽风雨,且以永居诸。”陈舜俞的节俭源自家风,节俭并不是吝啬。在有些诗中,他也和朋友一起狂饮,尤其在一些喜庆的节日如中秋节,与朋友一起赏月,边饮边玩,直至黎明。他还捐款修建了一座庙宇。他还敝帚自珍,经常穿着破旧的鞋,骑着牛行走在白牛塘边……

以文交友 百人之器

陈舜俞被苏轼称之为“学术才能兼百人之器”。诗文,是将陈舜俞所有文章都归纳在其间。陈舜俞一生写诗许多,大多已遗失,现存157首。《都官集》中就收集了其中的一百零几首。陈舜俞的诗大多是纪实,亦有抒情,有感而发。

从诗中我们可以看到他的一些生活情况和他的友情、亲情。其代表诗有《示诸弟》,诗中教导诸弟:“读书堆积有素业,文章体要亦易攀。固须仁义为造诸,慎择朋友少还往。”长兄为父,他的诗体现了兄长的责任,他的诗情真挚。又如《将至嘉禾先寄诸兄》,诗曰:“家贫不易新堂构,天朝犹能遇岁丰。且待归来都讲论,一篙烟雨趁霜风。”人未归乡,诗早言志:他的诗意切切!

《庐山记》是陈舜俞拟定的一部山记。全篇是一部记述庐山地理环境、名胜古迹和古人题诗题词的著作,对吴·南唐政治与制度、宗教与文化、社会的功用不可估量,还被收入《永乐大典》、《四库全书》中。《都官集》是钦定《四库全书》之一。书文主要收集的是陈舜俞的策论、政论、信函、诗词

等。《都官集》中,一类文是策论。陈舜俞的策论,处处充满着智慧,读来均感到颇有见地。

陈舜俞的诗文中还值得一提的有《应制策论》,主要是议论时政,抒发自己的政见,供皇帝和吏政者参考。

陈舜俞诗文写得好,文人墨客相互仰慕,来往甚密。陈舜俞的朋友上至重臣名流,下至草根百姓,还有许多道、佛人士。如江西刘涣是位隐居在庐山几十年的隐士。刘涣不但陪同陈舜俞在庐山采风,收集各种史料,并且把自己用心血写成的《庐山记略》无私地奉给陈舜俞。当陈舜俞《庐山记》定稿后,还欣然为其写序。

司马光是北宋的大儒,是《资治通鉴》的主编,他欣赏陈舜俞的“百人之才”,邀请陈舜俞参与《资治通鉴》的编撰工作。陈舜俞去世后,司马光赋诗吊唁:“海隅方万里,豪俊几何人。百沐求才尽,三薰得土新。声华四方耸,器业一朝伸。他日苍生望,非彼泽寿春。”如果一般朋友也不会写诗吊唁;如果不是挚友,也写不出如此情真意切的吊唁诗。

苏轼曾经在湖州为官,当时就和陈舜俞相互仰慕,并结为莫逆之交,两人可谓是志同道合。同是进士题名,同是制科中榜。当陈舜俞去世后,苏轼扶柩痛哭,并为陈舜俞写下了祭文。苏轼共写过40篇祭文,“惟祭贤良陈公辞最哀,读之,使人感叹流涕。”这是南宋大诗人陆游的评价。陆游的家乡正是陈舜俞当过县官的山阴县(绍兴),因此他在家乡知道陈舜俞的为官为民之道,不是一般意义上的“感叹流涕”,而是倾注了真实的感情的。

王安石与陈舜俞虽然道不同,但王安石对陈舜俞也是仰慕不已的。1059年陈舜俞得制科第一时,王安石写了贺词《送陈舜俞制科东归》。诗中陈舜俞比作汉武帝时丞相公孙弘,并寄予厚望。

陈舜俞参加了欧阳修创办的庐陵学派,与王安石、曾巩、苏轼、苏辙、陈师道等都是该学派的佼佼者。在陈舜俞的友人之中,不但有文学界和政界的,还有许多道士和佛教界的人士。这在他的157首诗中写道与佛的占相当数量便可见一斑。比如《赠通慧净秀》、《赠徐道士游京师》,还有《保圣院》、《东林寺》、《奉慈禅寺》、《开先寺》等等。



陈舜俞(1026—1076),字令举,号白牛居士,原籍湖州,后随父移居秀州白牛村,即嘉兴县奉贤乡九南区(今枫泾西南张汇境大云北)。北宋庆历六年(1046)20岁中进士,嘉祐四年(1059)33岁考得制科第一。

陈舜俞有经世之志,自比贾谊,与欧阳修、苏东坡、司马光等交往甚密。诗多作于谪后,气格疏放,直抒胸臆。文则论时政者居多。陈舜俞故世后,司马光为其写吊诗,苏东坡哭祭其殓,称颂他“学术才能兼百人之器”。今天,让我们走近这位白牛居士,感受这位北宋名士的非凡之气。

家境贫寒 发奋苦读

在《重辑枫泾小志》(第46页)明太常正卿吕常,在《表贤祠记》中对陈舜俞的评价中写道:“嗟夫!先生之不可及者三:高才耀冠制科;谥言不阿时相;敝履以视浮荣,谓非豪杰可乎。”惊叹:“千载而下,孰能磨灭!”这三个方面,可以说高度概括了陈舜俞的才华、品德和作风。冠“制科”就是制科第一;时相即当时宰相王安石;“敝”就是穿着破旧的鞋,艰苦朴素。

陈舜俞的父亲可能是教书的,家底一般,陈自幼聪慧,勤奋好学。有诗为证:《示诸弟》“吾家崛起蓬蒿间,先君为学良苦艰。典衣买书教我读,平生贫窶不此慳……”。本诗共20句,读来也令人心酸。“蓬蒿”,即野草,寓指乡村;“贫窶”即贫穷,虽贫穷但买书教他一点也不吝啬。可见他父亲的伟大。诗中还告诉我们“岁晚”即年事已大才有一点俸禄。家贫,但其父亲节衣缩食,就是典当衣服也买书供其读书,从而更加激发他



陈舜俞作品